

证券代码：301313

证券简称：凡拓数创

公告编号：2025-022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共 3 人，其中苏宸先生以通讯出席并参与表决。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宸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体监事会成员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履职状况与工作成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5-023、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 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一致认为：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其他相关内容。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数字创意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数字创意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700.9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124万股。监事会对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时的名单一致，回购注销数量无误、回购价格合理。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及《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后，一致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部数字创意制作基地项目”、“营销网络升级及数字展示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再次进行调整，由 2025 年 4 月 30 日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系公司 2024 年度不符合分红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5-03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